



Z-Obee Holdings Limited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948)

(新加坡股份代號：D5N)

代表委任表格

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融達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8美元的普通股共 _____ 股²）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所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見下述）出席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18樓1804室金鐘會議中心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名義按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除另有界定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各決議案全文已載於通告。

請於相關空欄內填上「✓」號以表示 閣下的投票表決意願。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批准建議重組。		
2.	批准清洗豁免。		
3.	選舉熊劍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復牌日期生效。		
4.	選舉易培劍先生為本公司行董事，自復牌日期生效。		
5.	選舉丘煥法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復牌日期生效。		
6.	選舉崔松鶴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復牌日期生效。		
7.	選舉林濤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復牌日期生效。		
8.	批准一般授權。		
9.	批准追認先前行動。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5、6}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均須填寫。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 閣下名義登記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8美元股份的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如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 閣下之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及以正楷填上該受委人士（須為個人）之全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如無填上名字，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股東可自行決定委任受委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有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酌情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所述者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或放棄表決。獨立股東（王世仁先生及參與建議重組及清洗豁免或於其中擁有權益者以外的股東）方可就通告所列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投票。
- 決議案全文載於致股東通函所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倘超過一名股份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就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最前的親身出席聯名持有人方可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倘 閣下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印章，或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書面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倘本公司董事會或臨時清盤人有此要求）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且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 閣下。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回。